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7-084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7年8月23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月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7年8月9日公司收到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控股”）《关于提请增加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改选及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日，巨龙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63,750,2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7%，其提案人资格符合上述规定，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2017年8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除上述新增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的其他事项不变。公司董事会就增加提案后的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2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8 月 23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17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 35 号院 9 号楼健康智谷大厦 11 层会议室）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7 年 8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股东不能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工作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2、审议《关于改选及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该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改选及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曹晓龙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鹏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7年8月21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6:00

2、登记地点：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及代理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登记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人：刘汉玉

电话：010-82356080 传真：010-82356080

电子邮件：ir@egls.cn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委托授权书》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深市投资者投票代码：362619，投票简称为“巨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的，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二，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22日15：00至2017年8月23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管业”）的股东，现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巨龙管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且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曹晓龙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鹏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之一打“√”，都不打或多打“√”视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报给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号码：_____

受委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2017 年__月__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